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8)

股價及交投量不尋常波動

本公告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條而作出。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本公司股份今天的價格有所減少及交投量有所增加。茲聲明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本公司股份價格減少及交投量增加的任何原因。

董事會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近期部分媒體報道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榆林神華能源有限責任公司下屬郭家灣、青龍寺兩家煤礦的建設施工情況。經核查，現就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1. 郭家灣、青龍寺煤礦於2010年9月份取得相關監管部門關於同意開展項目前期工作的復函，並陸續取得了項目核准所需的支持性文件。目前已經全部繳納了上述兩家煤礦的探礦權價款，並簽訂了礦權受讓合同。

2. 經查，為儘早出煤以緩解煤電供應緊張局勢和為公司創造效益，在具備項目核准條件的判斷下，上述兩家煤礦在開展項目前期工作的同時，提前進行井筒施工，有違相關規定。
3. 在發覺上述情況後，本公司叫停了相關施工行為，並組織調查組進行查處。本公司將進一步加強項目核准和施工管理的相關工作，爭取儘早取得開工建設的相關核准文件。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黃清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2011年6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喜武博士、張玉卓博士、凌文博士及韓建國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本仁先生及謝松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徐麗泰女士、貢華章先生及郭培章先生。